

# 南京财经大学

南财大学位字〔2022〕7号

## 南京财经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 2021 年第五次会议关于印发《南京财经大学外国留学生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基本要求（试行）》的通知

各培养单位、学位评定分委员会：

经南京财经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 2021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南京财经大学外国留学生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基本要求（试行）》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南京财经大学外国留学生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基本要求（试行）



附件

## 南京财经大学外国留学生 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基本要求（试行）

为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财经大学，规范外国留学生硕士研究生教学管理，保障外国留学生硕士研究生教育质量，提高我校研究生教育国际化水平，根据《学校招收和培养国际学生管理办法》（教育部、外交部、公安部令第 42 号）《来华留学生高等教育质量规范（试行）》（教外〔2018〕50 号）《江苏省高校招收和培养外国留学生管理办法》（苏教外〔2019〕84 号）等文件，结合我校外国留学生硕士研究生工作实际情况，特制订本培养方案基本要求。

### 一、培养目标

（一）遵守中国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尊重中国风俗习惯，理解中国社会主流价值观和公共道德观念，形成良好的法治观念和道德意识，遵守学校规章制度，对华友好，品行端正。

（二）掌握本学科专业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具有从事科学研究工作或独立担负专门技术工作的能力。

（三）身心健康，能够胜任学习和工作的要求。

### 二、研究方向

研究方向应与《南京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规

定的研究方向一致。

### **三、学习年限**

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基本学制为3年，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基本学制为2-3年。在校学习年限（含休学等中断学习的时间，创业休学、应征入伍休学除外）最长不超过5年。

### **四、培养方式**

（一）学术型硕士研究生的培养方式按照《南京财经大学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总则》最新版执行。

（二）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的培养方式按照《南京财经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总则》最新版执行。

### **五、学分要求与课程设置**

#### **（一）学分要求**

外国留学生硕士研究生在校期间必须完成培养计划中制定的课程学习及其它环节的全部内容，修满规定的学分，方可进入论文撰写阶段，申请论文答辩。外国留学生硕士研究生的课程学习实行学分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总学分至少修满35学分；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总学分至少修满30学分。

#### **（二）课程设置**

1. 必修课。由公共基础课和学位课组成。

学术型硕士研究生至少修满18学分；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至少修满14学分，其中生物与医药专业硕士研究生至少修满12学

分。

(1) 公共基础课。由高级汉语、中国概况组成。

所有外国留学生硕士研究生须修满4学分，其中高级汉语、中国概况各2学分。

(2) 学位课。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学位课由学科基础理论课程和专业基础理论课程组成；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学位课由基础学位课程和专业学位课程组成。

学术型硕士研究生至少修满14学分；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至少修满10学分，其中生物与医药专业硕士研究生至少修满8学分。

## 2. 专业选修课

学术型硕士研究生至少修满8学分；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至少修满6学分。

外国留学生硕士研究生可申请修读外语类课程与思政类课程，最多不超过2学分。

## 3. 专业实践

硕士研究生应注重理论联系实际，积极提高专业实践能力。学校鼓励硕士研究生参与和专业学科相关的政、产、学、研合作项目等实践活动。

学术型硕士研究生从第四学期暑假开始，参加3个月（含假期）的专业实践；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从第二学期暑假开始，参加6个月（含假期）的专业实践。

完成专业实践后，应填写专业实践报告，由学院与导师给予考核评分（合格与不合格）。专业实践考核合格者，学术型硕士研究生给予2学分，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给予4学分。

#### 4. 学术活动

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应积极参加各种学术交流活动，拓宽视野，了解学科发展前沿。在学期间必须至少听取学术报告5次，参加有关学术交流活动时，应填写学术交流活动报告，由学院与导师给予考核评分（合格与不合格）。学术交流活动考核合格者给予1学分。

#### 5. 科学道德与学风教育

硕士研究生应严格按照学院要求，学习《南京财经大学研究生学术道德规范管理条例》和《中国研究生科研诚信公约》等文件，完成自学任务和自主测试，并签署南京财经大学研究生科研诚信与学术规范承诺书。科学道德与学风教育作为毕业和学位授予的必修环节，不计算学分。

### 六、考核方式

（一）学术型硕士研究生的考核方式按照《南京财经大学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总则》最新版执行。

（二）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的考核方式按照《南京财经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总则》最新版执行。

### 七、学位论文与设计

(一)外国留学生硕士学位论文与设计必须在导师或导师组指导下由外国留学生研究生独立设计和完成，体现研究生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学院与导师应注意抓好学位论文与设计选题、开题报告、中期检查、预答辩、答辩等几个关键环节。

(二)外国留学生硕士学位论文均须含有1000字左右的中文摘要，论文结构、体例和打印符合规范，参考文献符合学校规定的著录格式。

(三)外语类学科专业外国留学生硕士研究生，使用所修专业语种撰写硕士学位论文和进行论文答辩，硕士学位论文正文字数要求一般在2万词以上，其中日语类硕士学位论文正文字数要求一般在3万字以上。

(四)全英文授课学科专业外国留学生硕士研究生，使用英语撰写硕士学位论文和进行论文答辩，硕士学位论文字数要求一般在2万词以上。

(五)其他学科专业外国留学生硕士研究生，均须使用中文撰写硕士学位论文和进行论文答辩，硕士学位论文字数要求一般在3万字以上。

(六)其他要求按照《南京财经大学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总则》《南京财经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总则》最新版执行。

(七)外国留学生硕士研究生经过公开论文答辩并经过论文答辩委员会审议通过后,可获得6学分。

## **八、毕业与学位授予**

外国留学生硕士研究生在学校规定学习年限内,按照培养方案的要求,完成课程学习,通过学位论文答辩,达到毕业和学位授予条件,由学校分别颁发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

## **九、其他说明**

(一)外国留学生硕士研究生学习方式为全日制。

(二)本培养方案基本要求自2022级外国留学生硕士研究生起实施,由国际教育学院、研究生院负责解释。

---

南京财经大学校长办公室

2022年1月8日 印发

---